

股票代碼：8481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第二季

公司地址：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十二路六號  
電話：(04)2359-3687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1~28
(七)關係人交易	28
(八)質押之資產	2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8~29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29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29
(十二)其 他	2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0~31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2
3.大陸投資資訊	32~33
4.主要股東資訊	33
(十四)部門資訊	33



##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home.kpmg/tw

### 會計師核閱報告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前言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份非重要子公司，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200,477千元及182,670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7.88%及10.07%；負債總額分別為51,012千元及45,884千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5.73%及6.91%；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6,912千元、2,435千元、11,665千元及6,353千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之4.94%、10.96%、5.20%及8.58%。

###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沈字信

吳俊濤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40007866號  
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六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九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4月至6月		109年4月至6月		110年1月至6月		109年1月至6月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七))	\$ 387,470	100	256,073	100	773,004	100	540,33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二)及(十三))	190,669	49	141,857	55	376,989	49	279,254	52
5900 營業毛利	196,801	51	114,216	45	396,015	51	261,080	48
營業費用(附註六(五)、(十三)、(十八)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7,574	7	17,817	7	51,958	7	36,271	7
6200 管理費用	60,907	16	51,678	20	118,936	15	100,339	19
6300 研發費用	5,187	1	3,691	2	10,318	1	8,038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附註六(二))	(627)	-	146	-	(445)	-	342	-
	93,041	24	73,332	29	180,767	23	144,990	27
6900 營業利益	103,760	27	40,884	16	215,248	28	116,090	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五)、(六)、(七)及(十九))								
7100 利息收入	3,195	1	1,215	-	6,583	1	2,495	-
7010 其他收入	402	-	14,395	6	1,889	-	14,698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732	28	(4,838)	(2)	106,326	14	(6,744)	(1)
7050 財務成本	(258)	-	(210)	-	(469)	-	(346)	-
	113,071	29	10,562	4	114,329	15	10,103	2
7900 稅前淨利	216,831	56	51,446	20	329,577	43	126,193	2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50,305	13	17,057	7	69,452	9	31,848	6
8200 本期淨利	166,526	43	34,389	13	260,125	34	94,345	1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十五))	(26,668)	(7)	(12,176)	(4)	(35,863)	(5)	(20,296)	(3)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	-	-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6,668)	(7)	(12,176)	(4)	(35,863)	(5)	(20,296)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139,858	36	22,213	9	224,262	29	74,049	14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2.50		0.52		3.91		1.4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2.50		0.52		3.90		1.4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洪招儀



經理人：李煜培



會計主管：陳淑惠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合計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666,019	170,206	238,622	27,414	232,900	498,936	(59,786)	1,275,375
本期淨利	-	-	-	-	94,345	94,345	-	94,34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0,296)	(20,29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94,345	94,345	(20,296)	74,04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2,791	-	(22,791)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2,372	(32,372)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23,311)	-	-	(176,494)	(176,494)	-	(199,805)
	-	(23,311)	22,791	32,372	(231,657)	(176,494)	-	(199,805)
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666,019	146,895	261,413	59,786	95,588	416,787	(80,082)	1,149,619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666,019	146,895	261,413	59,786	834,455	1,155,654	(72,495)	1,896,073
本期淨利	-	-	-	-	260,125	260,125	-	260,12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5,863)	(35,86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60,125	260,125	(35,863)	224,26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3,320	-	(83,320)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2,709	(12,709)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66,213)	(466,213)	-	(466,213)
	-	-	83,320	12,709	(562,242)	(466,213)	-	(466,213)
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666,019	146,895	344,733	72,495	532,338	949,566	(108,358)	1,654,12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洪招儀



經理人：李煜培



會計主管：陳淑惠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1月至6月	109年1月至6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29,577	126,19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4,225	21,148
攤銷費用	962	69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445)	342
利息費用	143	61
利息收入	(6,583)	(2,49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66)	6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1,133
使用權資產減損損失	-	888
處分資產搬遷利益	(113,618)	-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95,482)	21,83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	36,777	26,945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4,608)	643
存貨增加	(21,202)	(9,848)
預付款項增加	(4,125)	(31,808)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51)	(5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6,791	(14,12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1,472	(334)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215	(635)
應付薪資及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76,927)	(41,503)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	90	9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65,150)	(42,37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8,359)	(56,50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75,736	91,522
收取之利息	6,827	2,039
支付之利息	(143)	(61)
支付之所得稅	(60,126)	(29,00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2,294	64,49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383)	(63,7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221	-
處分資產搬遷收取之淨現金	67,620	-
支付員工經濟補償及相關費用	(65,265)	-
預收款項增加-處分資產	-	124,679
存出保證金增加	(1,794)	(339)
取得無形資產	(512)	(86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83,371)	-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51	(341)
預付設備款增加	(3,536)	(84,285)
預收房地款減少	-	(6,66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4,769)	(31,51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2,783)	(1,73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783)	(1,73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6,406)	(10,98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1,664)	20,25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01,825	658,49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280,161	678,75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洪招儀



經理人：李煜培



會計主管：陳淑惠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第二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六年二月二十三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十二路6號。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商標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其有關進出口貿易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二十五日經核准公開發行，並於民國一〇六年二月二十四日起正式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交易。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六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佈。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主要修正包括：  • 規定企業揭露其重大會計政策而非其重要會計政策；  • 闡明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有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且不需揭露該等資訊；及  • 闡明並非與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有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對公司之財務報表均屬重大。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該修正引入新的會計估計定義，闡明會計估計係財務報表中是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該修正亦明訂公司須建立會計估計以達成其所適用會計政策之目的，藉此闡明會計政策與會計估計間之關係。	2023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 (二) 合併基礎

##### 1.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0.6.30	109.12.31	109.6.30
本公司	Transart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Samoa政伸)	投資控股	100%	100%	100%
本公司	TransArt Europe B.V.(歐洲政伸)	投資控股	100%	100%	100%
			(註1)		(註1)
本公司	Transart Graphics Vietnam Co., Ltd.(越南政伸)	各種商標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其有關進出口貿易等業務	100%	100%	100%
			(註1)		(註1)
Samoa政伸	香港Acceptance Industrial Ltd. (香港世同)	投資控股及國際貿易	-%	-%	100%
			(註2)	(註2)	
Samoa政伸	香港Transart Graphics Co., Ltd. (香港政伸)	投資控股	100%	100%	100%
香港世同	政伸印刷(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政伸)	各種商標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其有關進出口貿易等業務	-%	-%	100%
			(註2)	(註2)	
香港政伸	政伸印刷(太倉)有限公司 (太倉政伸)	各種商標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其有關進出口貿易等業務	100%	100%	100%
香港政伸	政伸印刷(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政伸)	各種商標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其有關進出口貿易等業務	100%	100%	100%
香港政伸	政伸包裝印刷(福建)有限公司 (福建政伸)	各種商標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其有關進出口貿易等業務	100%	100%	100%
歐洲政伸	Doublepress Products B.V. (荷蘭DP)	各種商標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其有關進出口貿易等業務	100%	100%	100%
			(註1)		(註1)

註1：係非重要子公司，其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二十六日出售香港世同包含其間接轉投資深圳政伸之100%股權，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五)。

2.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三)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依預計全年度當期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得稅費用之比例分攤為當期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 (四)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年度報導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與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0.6.30</u>	<u>109.12.31</u>	<u>109.6.30</u>
現金及零用金	\$ 1,422	918	1,267
活期及支票存款	993,180	447,677	540,816
定期存款	285,559	853,230	136,667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1,280,161</u>	<u>1,301,825</u>	<u>678,750</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

### (二)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0.6.30</u>	<u>109.12.31</u>	<u>109.6.30</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45,324	47,416	45,029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350,743	385,428	236,461
備抵損失	(1,346)	(1,791)	(1,303)
	<u>\$ 349,397</u>	<u>383,637</u>	<u>235,158</u>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b>110.6.30</b>		
	<u>應收票據及應收 帳款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382,134	0.07%	273
逾期30天以下	12,293	2.26%	278
逾期31~60天	756	14.95%	113
逾期61~90天	288	29.86%	86
逾期91天以上	596	100%	596
合計	<u>\$ 396,067</u>		<u>1,346</u>
	<b>109.12.31</b>		
	<u>應收票據及應收 帳款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409,107	0.04%	150
逾期30天以下	19,203	2.86%	549
逾期31~60天	3,859	12.83%	495
逾期61~90天	112	30.36%	34
逾期91天以上	563	100%	563
合計	<u>\$ 432,844</u>		<u>1,791</u>
	<b>109.6.30</b>		
	<u>應收票據及應收 帳款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265,789	0.02%	66
逾期30天以下	11,557	2.97%	343
逾期31~60天	3,102	2.97%	92
逾期61~90天	343	30.03%	103
逾期91天以上	699	100%	699
合計	<u>\$ 281,490</u>		<u>1,303</u>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0年1月至6月</u>	<u>109年1月至6月</u>
期初餘額	\$ 1,791	961
認列之減損損失	-	342
減損損失迴轉	(445)	-
期末餘額	<u>\$ 1,346</u>	<u>1,303</u>

上述金融資產未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其他應收款

	<u>110.6.30</u>	<u>109.12.31</u>	<u>109.6.30</u>
其他應收款	\$ 8,300	3,936	5,318
備抵損失	-	-	-
	<u>\$ 8,300</u>	<u>3,936</u>	<u>5,318</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其他應收款。

其餘信用風險請詳附註六(二十)。

(四)存貨

	<u>110.6.30</u>	<u>109.12.31</u>	<u>109.6.30</u>
商品	\$ 5,390	-	-
製成品	50,527	47,909	37,390
在製品	16,431	18,364	15,657
原物料	<u>47,721</u>	<u>32,594</u>	<u>30,716</u>
	<u>\$ 120,069</u>	<u>98,867</u>	<u>83,763</u>

銷貨成本明細如下：

	<u>110年4月至6月</u>	<u>109年4月至6月</u>	<u>110年1月至6月</u>	<u>109年1月至6月</u>
存貨出售轉列	\$ 184,624	135,857	366,174	267,099
存貨跌價損失	2,264	1,357	4,074	2,744
存貨報廢損失	2,684	4,489	4,867	8,435
盤盈虧	-	36	-	36
出售下腳收入	(23)	(34)	(93)	(72)
其他營業成本	<u>1,120</u>	<u>152</u>	<u>1,967</u>	<u>1,012</u>
	<u>\$ 190,669</u>	<u>141,857</u>	<u>376,989</u>	<u>279,254</u>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二十六日處分香港世同包含其間接轉投資深圳政伸之100%股權，並喪失對其之控制，相關交易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前述之交易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止已收取RMB180,000千元，餘RMB20,000千元為預留交易稅款，合併公司將於買方代繳交相關稅款後收取剩餘款項。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及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2,390	522,901	301,595	4,422	79,354	19,250	949,912
本期增添	-	4,178	10,201	-	1,575	13,429	29,383
本期處分	-	-	(482)	(1,399)	(3,245)	-	(5,126)
本期搬遷處分 (詳附註六(十九))	-	(43,378)	(51,207)	-	(11,435)	-	(106,020)
本期重分類	-	3,191	-	-	25	(5,178)	(1,962)
匯率變動之影響	(789)	(6,489)	(3,382)	(104)	(368)	(379)	(11,511)
民國110年6月30日餘額	<u>\$ 21,601</u>	<u>480,403</u>	<u>256,725</u>	<u>2,919</u>	<u>65,906</u>	<u>27,122</u>	<u>854,676</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1,787	326,457	308,401	7,935	90,924	208,595	964,099
本期增添	-	44,647	13,266	-	684	5,113	63,710
本期處分	-	-	(1,192)	(1,576)	(4,601)	-	(7,369)
本期重分類	-	191,802	1,155	-	(13,284)	(200,622)	(20,949)
匯率變動之影響	(135)	(7,498)	(3,285)	(142)	(856)	(2,417)	(14,333)
民國109年6月30日餘額	<u>\$ 21,652</u>	<u>555,408</u>	<u>318,345</u>	<u>6,217</u>	<u>72,867</u>	<u>10,669</u>	<u>985,158</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157,220	195,139	2,227	50,283	-	404,869
本年度折舊	-	5,855	8,426	229	3,262	-	17,772
本期處分	-	-	(204)	(622)	(3,245)	-	(4,071)
本期搬遷處分 (詳附註六(十九))	-	(38,800)	(42,006)	-	(9,245)	-	(90,05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953)	(1,186)	(46)	(151)	-	(2,336)
民國110年6月30日餘額	<u>\$ -</u>	<u>123,322</u>	<u>160,169</u>	<u>1,788</u>	<u>40,904</u>	<u>-</u>	<u>326,183</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171,717	213,120	4,513	64,653	-	454,003
本年度折舊	-	3,422	7,988	384	4,050	-	15,844
提列減損損失	-	1,133	-	-	-	-	1,133
本期處分	-	-	(1,041)	(1,576)	(4,459)	-	(7,076)
本期重分類	-	8,177	-	-	(11,173)	-	(2,99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720)	(2,524)	(85)	(641)	-	(5,970)
民國109年6月30日餘額	<u>\$ -</u>	<u>181,729</u>	<u>217,543</u>	<u>3,236</u>	<u>52,430</u>	<u>-</u>	<u>454,938</u>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月1日	<u>\$ 22,390</u>	<u>365,681</u>	<u>106,456</u>	<u>2,195</u>	<u>29,071</u>	<u>19,250</u>	<u>545,043</u>
民國110年6月30日	<u>\$ 21,601</u>	<u>357,081</u>	<u>96,556</u>	<u>1,131</u>	<u>25,002</u>	<u>27,122</u>	<u>528,493</u>
民國109年1月1日	<u>\$ 21,787</u>	<u>154,740</u>	<u>95,281</u>	<u>3,422</u>	<u>26,271</u>	<u>208,595</u>	<u>510,096</u>
民國109年6月30日	<u>\$ 21,652</u>	<u>373,679</u>	<u>100,802</u>	<u>2,981</u>	<u>20,437</u>	<u>10,669</u>	<u>530,220</u>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已作為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二十六日與非關係人天津三諾包裝材料有限公司簽訂出售天津政伸之土地使用權資產及廠房建物，依雙方買賣合約約定天津三諾公司需於簽約日後十個工作天支付全部購買價款RMB7,800千元，合併公司扣除相關稅費後列於預收房地款項下，相關過戶程序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二日辦理完成。另廠房部分，依雙方買賣合約天津三諾公司同意搬遷過渡期至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三十日前將廠房無償供天津政伸使用，超過此期限後則按當時市場價格收取租金，並可續租至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因合併公司尚未完成搬遷之履約義務，因此尚未除列相關房屋及建築、土地使用權及預收房地款。依雙方買賣合約估計可回收金額為出售價款RMB7,800千元及無償使用廠房設算租金(價格經參考現時鄰近廠房市場租金價格並按無償使用年限折現)，扣除賣方實際負擔契稅、土地增值稅及相關稅費後，認列減損損失及使用權資產，相關交易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 (七)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等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其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u>土地</u>	<u>房 屋 及 建 築</u>	<u>運輸設備</u>	<u>總計</u>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37,185	13,968	7,775	58,928
本期新增	-	2,078	6,910	8,988
本期處分	(387)	-	(1,911)	(2,298)
本期搬遷處分(詳附註六(十九))	(3,649)	-	-	(3,649)
匯率變動之影響	(24)	(247)	(60)	(331)
民國110年6月30日餘額	<u>\$ 33,125</u>	<u>15,799</u>	<u>12,714</u>	<u>61,638</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32,365	2,585	5,431	40,381
本期重分類	3,798	8,271	-	12,069
匯率變動之影響	(1,623)	(59)	(11)	(1,693)
民國109年6月30日餘額	<u>\$ 34,540</u>	<u>10,797</u>	<u>5,420</u>	<u>50,757</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1,639	7,152	4,228	23,019
本年度折舊	1,271	3,464	1,718	6,453
本期處分	(387)	-	(1,911)	(2,298)
本期搬遷處分(詳附註六(十九))	(312)	-	-	(312)
匯率變動之影響	328	(153)	-	175
民國110年6月30日餘額	<u>\$ 12,539</u>	<u>10,463</u>	<u>4,035</u>	<u>27,037</u>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地	房 屋 及 建 築	運 輸 設 備	總 計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3,730	1,017	2,232	6,979
本年度折舊	1,307	2,882	1,115	5,304
提列減損損失	888	-	-	888
本期重分類	3,798	-	-	3,798
匯率變動之影響	(900)	23	(6)	(883)
民國109年6月30日餘額	<u>\$ 8,823</u>	<u>3,922</u>	<u>3,341</u>	<u>16,086</u>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u>\$ 25,546</u>	<u>6,816</u>	<u>3,547</u>	<u>35,909</u>
民國110年6月30日餘額	<u>\$ 20,586</u>	<u>5,336</u>	<u>8,679</u>	<u>34,601</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u>\$ 28,635</u>	<u>1,568</u>	<u>3,199</u>	<u>33,402</u>
民國109年6月30日餘額	<u>\$ 25,717</u>	<u>6,875</u>	<u>2,079</u>	<u>34,671</u>

(八)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明細如下：

	商 譽	電 腦 軟 體	專 利 權	總 計
成 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9,746	3,003	-	22,749
單獨取得	-	512	-	512
本期處分	-	(1,345)	-	(1,345)
匯率變動影響數	(1,055)	-	-	(1,055)
民國110年6月30日餘額	<u>\$ 18,691</u>	<u>2,170</u>	<u>-</u>	<u>20,861</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8,940	2,719	32	21,691
單獨取得	-	860	-	860
本期處分	-	(1,543)	-	(1,543)
匯率變動影響數	(180)	(4)	-	(184)
民國109年6月30日餘額	<u>\$ 18,760</u>	<u>2,032</u>	<u>32</u>	<u>20,824</u>
攤銷：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1,887	-	1,887
本期攤銷	-	962	-	962
本期處分	-	(1,345)	-	(1,345)
民國110年6月30日餘額	<u>\$ -</u>	<u>1,504</u>	<u>-</u>	<u>1,504</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1,907	32	1,939
本期攤銷	-	690	-	690
本期處分	-	(1,543)	-	(1,543)
匯率變動影響數	-	(2)	-	(2)
民國109年6月30日餘額	<u>\$ -</u>	<u>1,052</u>	<u>32</u>	<u>1,084</u>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商譽</u>	<u>電腦軟體</u>	<u>專利權</u>	<u>總計</u>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月1日	\$ 19,746	1,116	-	20,862
民國110年6月30日	\$ 18,691	666	-	19,357
民國109年1月1日	\$ 18,940	812	-	19,752
民國109年6月30日	\$ 18,760	980	-	19,740

(九)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u>110.6.30</u>	<u>109.12.31</u>	<u>109.6.30</u>
其他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 21,075	16,649	113,298
預付稅款	23,188	18,873	31,189
留抵稅額	10,694	13,348	12,267
其他	1,858	1,807	3,340
	<u>\$ 56,815</u>	<u>50,677</u>	<u>160,094</u>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u>\$ 83,371</u>	<u>-</u>	<u>-</u>
其他非流動資產			
預付設備款	\$ 4,836	1,300	7,714
其他	428	679	852
	<u>\$ 5,264</u>	<u>1,979</u>	<u>8,566</u>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係境外資金回台專戶。

(十)其他流動負債

	<u>110.6.30</u>	<u>109.12.31</u>	<u>109.6.30</u>
其他應付款	\$ 90,937	77,686	88,522
合約負債—流動	1,064	815	383
代收款	853	408	472
	<u>\$ 92,854</u>	<u>78,909</u>	<u>89,377</u>

(十一)其他預收款

	<u>110.6.30</u>	<u>109.12.31</u>	<u>109.6.30</u>
其他預收款	<u>\$ -</u>	<u>131,347</u>	<u>212,925</u>

Samoa政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十六日簽約，以RMB 200,000千元(給付等值美元)出售香港世同所有股權，因而間接轉讓其100%投資之深圳政伸予非關係人智睿資本有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止，預收定金87,191千元(USD2,943千元)，帳列其他預收款項下，待完成第二次盡職調查及深圳廠搬遷完成方達到可立即出售之要件。合併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二十日取得第二次盡職調查滿意函，並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二十六日完成股權交易。

##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太倉政伸配合太倉經濟開發區整體佈局規劃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二十一日與太倉市人民政府陸渡街道辦事處簽訂搬遷補償協議，搬遷補償金共計RMB45,064千元，最晚搬遷日為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三十日，若未依協議時程搬遷，應按搬遷補償已受領補償金之萬分之五/日支付違約金，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止，皆已預先收取搬遷補償金RMB30,000千元。太倉政伸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二十六日依協議條件完成搬遷並交付土地及廠房，認列之處分資產搬遷利益為113,618千元，請詳附註六(十九)，並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五月二十八日收訖搬遷補償金。

### (十二)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如下：

	<u>110.6.30</u>	<u>109.12.31</u>	<u>109.6.30</u>
流動	\$ 4,459	3,286	2,951
非流動	<u>8,418</u>	<u>3,508</u>	<u>260</u>
	<u>\$ 12,877</u>	<u>6,794</u>	<u>3,211</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10年4月至6月</u>	<u>109年4月至6月</u>	<u>110年1月至6月</u>	<u>109年1月至6月</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90	31	143	61
短期租賃之費用	\$ 39	37	83	170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 (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187	192	363	258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10年1月至6月</u>	<u>109年1月至6月</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3,372	2,223

#### 1.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租賃期間通常為四至五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租賃終止之選擇權，該等合約係由各地區分別管理，因此所約定之個別條款及條件於合併公司內有所不同。在無法合理確定將行使可選擇之延長租賃期間之情況下，與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相關給付並不計入租賃負債。

##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二至三年間，部份租賃合約約定合併公司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具有購買所承租資產之選擇權。

另，合併公司承租部分公務車、員工宿舍及影印機租賃期間為一年內，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十三)員工福利

#### 1.確定福利計畫

因前一年度報導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10年4月至6月</u>	<u>109年4月至6月</u>	<u>110年1月至6月</u>	<u>109年1月至6月</u>
管理費用	\$ <u>45</u>	<u>49</u>	<u>90</u>	<u>98</u>

####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u>110年4月至6月</u>	<u>109年4月至6月</u>	<u>110年1月至6月</u>	<u>109年1月至6月</u>
營業成本	\$ 1,271	1,178	2,502	2,351
推銷費用	261	257	518	515
管理費用	478	454	927	894
研發費用	125	113	244	223
	\$ <u>2,135</u>	<u>2,002</u>	<u>4,191</u>	<u>3,983</u>

除本公司外，其他合併個體退休金依各所在當地之法律採行確定提撥退休辦法，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857千元、4千元、5,056千元及6千元，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退休金費用未附加條件之政府補助減免為4,122千元，該項補助已直接作為退休金費用之減項，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已無該項退休金補助。

### (十四)所得稅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0年4月至6月</u>	<u>109年4月至6月</u>	<u>110年1月至6月</u>	<u>109年1月至6月</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40,715	15,833	61,660	30,919
未分配盈餘加徵	8,549	-	8,549	-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412	(79)	(1,515)	(581)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629	1,303	758	1,510
所得稅費用	\$ <u>50,305</u>	<u>17,057</u>	<u>69,452</u>	<u>31,848</u>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

#### 1.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10.6.30</u>	<u>109.12.31</u>	<u>109.6.30</u>
發行股票溢價	\$ 146,814	146,814	146,814
庫藏股票交易	<u>81</u>	<u>81</u>	<u>81</u>
	<u>\$ 146,895</u>	<u>146,895</u>	<u>146,895</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〇八年度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u>108年度</u>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u>23,311</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將已實現之資本公積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 2.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含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含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若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股利之方式時，由董事會特別決議並報告股東會；若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股票股利方式時，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所屬主要產業環境成熟，獲利穩定且財務結構健全，考量本公司未來資本支出預算之資金需求及股東權益，股利之發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分配之，惟現金股利發放之總額不低於股利總額的百分之二十。

##### (1)法定盈餘公積

本公司無虧損時，將法定盈餘公積(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及符合公司法規定之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發給現金時，由董事會以特別決議分派並報告股東會。

##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經股東會決議迴轉部份轉回未分配盈餘以供分派。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分別為72,495千元、59,786千元及59,786千元。

###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其他盈餘分配項目經電子投票已達法定決議門檻，並預計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六日召開股東常會。另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466,213	176,494

### 3.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民國110年1月1日	\$ (72,49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35,863)
民國110年6月30日餘額	\$ (108,358)
民國109年1月1日	\$ (59,78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0,296)
民國109年6月30日餘額	\$ (80,082)

### (十六)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股數單位/千股			
	110年4月至6月	109年4月至6月	110年1月至6月	109年1月至6月
<b>基本每股盈餘</b>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 人之淨利	\$ 166,526	34,389	260,125	94,345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66,602	66,602	66,602	66,602
(單位：元)	\$ 2.50	0.52	3.91	1.42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年4月至6月	109年4月至6月	110年1月至6月	109年1月至6月
<b>稀釋每股盈餘</b>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 人之淨利	\$ <u>166,526</u>	<u>34,389</u>	<u>260,125</u>	<u>94,345</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66,602	66,602	66,602	66,602
員工酬勞分配之影響	<u>22</u>	<u>13</u>	<u>35</u>	<u>15</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 數後)	<u>66,624</u>	<u>66,615</u>	<u>66,637</u>	<u>66,617</u>
(單位：元)	\$ <u>2.50</u>	<u>0.52</u>	<u>3.90</u>	<u>1.42</u>

(十七)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0年4月至6月	109年4月至6月	110年1月至6月	109年1月至6月
<b>主要地區市場</b>				
臺灣	\$ 140,823	100,782	285,452	204,890
中國	127,880	85,147	248,508	155,137
德國	10,210	8,114	29,165	33,757
新加坡	16,123	5,698	34,320	23,356
荷蘭	15,071	10,342	32,711	26,907
越南	15,922	5,526	25,796	12,050
印尼	13,563	13,661	24,405	24,607
美國	15,282	6,517	25,331	21,810
其他國家	<u>32,596</u>	<u>20,286</u>	<u>67,316</u>	<u>37,820</u>
	\$ <u>387,470</u>	<u>256,073</u>	<u>773,004</u>	<u>540,334</u>
<b>主要商品</b>				
自行車貼標	\$ 246,552	190,872	501,647	385,472
自行車零配件貼標	55,859	31,813	100,195	63,641
運動器材貼標	70,716	23,128	141,450	70,488
其他貼標	<u>14,343</u>	<u>10,260</u>	<u>29,712</u>	<u>20,733</u>
	\$ <u>387,470</u>	<u>256,073</u>	<u>773,004</u>	<u>540,334</u>

2.合約餘額

	110.6.30	109.12.31	109.6.30
合約負債—流動	\$ <u>1,064</u>	<u>815</u>	<u>383</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762千元及760千元。合約負債主要係因商品銷售合約所產生，合併公司將於產品交付予客戶時轉列收入。

##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八)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利益，應提撥千分之五至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含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之，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決議並提股東會報告。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460千元、410千元、2,000千元及800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100千元、900千元、2,000千元及1,800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6,000千元及1,600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8,100千元及3,600千元，與本公司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十九)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1.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0年4月至6月	109年4月至6月	110年1月至6月	109年1月至6月
銀行存款利息	\$ 3,192	1,214	6,577	2,491
其他利息收入	3	1	6	4
	\$ 3,195	1,215	6,583	2,495

#### 2.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0年4月至6月	109年4月至6月	110年1月至6月	109年1月至6月
政府補助收入	\$ -	10,973	-	10,973
其他	402	3,422	1,889	3,725
	\$ 402	14,395	1,889	14,698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收到與薪資及其他營運相關未附加條件之政府補助10,973千元，該項補助已於可收取時列入其他收益。退休金、勞健保、電費等補助則作為該項費用之減項。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已無相關補助。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10年4月至6月</u>	<u>109年4月至6月</u>	<u>110年1月至6月</u>	<u>109年1月至6月</u>
外幣兌換損失	\$ (4,538)	(4,522)	(7,320)	(4,34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764	(56)	166	(63)
使用權資產減損損失	-	10	-	(88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13	-	(1,133)
處分資產搬遷利益(註)	113,618	-	113,618	-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	(283)	(138)	(314)
	<u>\$ 109,732</u>	<u>(4,838)</u>	<u>106,326</u>	<u>(6,744)</u>

(註)太倉政伸配合太倉經濟開發區整體佈局規劃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二十一日與太倉市人民政府陸渡街道辦事處簽訂搬遷補償協議，太倉政伸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二十六日依協議條件完成搬遷並交付土地及廠房，認列之處分資產搬遷利益為113,618千元，該交易相關說明如下：

	<u>原幣數(千元)</u>	<u>新台幣</u>
收取之搬遷補償金及處分部分設備之價款	RMB45,537	\$ 198,189
減：處分土地使用權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淨額	RMB4,436	(19,306)
減：員工經濟補償及相關費用	RMB14,996	(65,265)
處分資產搬遷利益(稅前)	RMB26,105	<u>\$ 113,618</u>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10年4月至6月</u>	<u>109年4月至6月</u>	<u>110年1月至6月</u>	<u>109年1月至6月</u>
利息費用	\$ (90)	(31)	(143)	(61)
手續費支出	(168)	(179)	(326)	(285)
	<u>\$ (258)</u>	<u>(210)</u>	<u>(469)</u>	<u>(346)</u>

(二十)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一)。

##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1.信用風險

#### (1)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對最大客戶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分別為應收款項總額之8%、10%及12%；對前三大客戶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分別為應收款項總額之13%、21%及15%。

#### (2)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其他應收款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其他應收款未有預期信用損失。

###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 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b>110年6月30日</b>							
應付票據、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671,067	671,067	671,067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2,877	13,414	2,501	2,233	4,326	4,354	-
	<b>\$ 683,944</b>	<b>684,481</b>	<b>673,568</b>	<b>2,233</b>	<b>4,326</b>	<b>4,354</b>	<b>-</b>
<b>109年12月31日</b>							
應付票據、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270,754	270,754	270,754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6,794	7,066	2,253	1,191	1,896	1,726	-
	<b>\$ 277,548</b>	<b>277,820</b>	<b>273,007</b>	<b>1,191</b>	<b>1,896</b>	<b>1,726</b>	<b>-</b>
<b>109年6月30日</b>							
應付票據、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374,856	374,856	374,856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3,211	3,304	1,520	1,519	265	-	-
	<b>\$ 378,067</b>	<b>378,160</b>	<b>376,376</b>	<b>1,519</b>	<b>265</b>	<b>-</b>	<b>-</b>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3.匯率風險

####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幣金額單位：千元

	110.6.30			109.12.31			109.6.30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USD 18,112	27.86	504,588	9,822	28.48	279,727	10,018	29.63	296,821
人 民 幣	RMB100,144	4.309	431,522	98,893	4.377	432,853	9,889	4.191	41,446
歐 元	EUR 653	33.15	21,634	359	35.02	12,582	1,034	33.27	34,397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6.30			109.12.31			109.6.30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USD	545	27.86	15,183	300	28.48	8,531	95	29.63	2,820
人民幣	RMB	150	4.309	646	3,227	4.377	14,124	-	-	-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人民幣、歐元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7,535千元及2,959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外幣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4,538千元、4,522千元、7,320千元及4,346千元。

4.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0.6.30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80,161	-	-	-	-
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403,021	-	-	-	-
存出保證金	5,034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83,371	-	-	-	-
	<u>\$ 1,771,587</u>	-	-	-	-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b>					
應付票據、帳款、其他應付款及應付股利	\$ 671,067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2,877	-	-	-	-
	<u>\$ 683,944</u>	-	-	-	-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301,825	-	-	-	-
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434,989	-	-	-	-
存出保證金	3,240	-	-	-	-
合計	<u>\$ 1,740,054</u>	-	-	-	-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b>					
應付票據、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270,754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6,794	-	-	-	-
合計	<u>\$ 277,548</u>	-	-	-	-
<b>109.6.30</b>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78,750	-	-	-	-
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285,505	-	-	-	-
存出保證金	3,161	-	-	-	-
合計	<u>\$ 967,416</u>	-	-	-	-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b>					
應付票據、帳款、其他應付款 及應付股利	\$ 374,856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3,211	-	-	-	-
合計	<u>\$ 378,067</u>	-	-	-	-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金融工具並無任何移轉。

(二十一)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二十二)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二十二)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三)。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三)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非現金交易投資活動為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10.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0.6.30
			匯率變動	新增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 6,794	(2,783)	(122)	8,988	12,877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6,794</u>	<u>(2,783)</u>	<u>(122)</u>	<u>8,988</u>	<u>12,877</u>

  

	109.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09.6.30
			匯率變動	新增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 4,785	(1,734)	160	-	3,211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4,785</u>	<u>(1,734)</u>	<u>160</u>	<u>-</u>	<u>3,211</u>

七、關係人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0年4月至6月	109年4月至6月	110年1月至6月	109年1月至6月
短期員工福利	\$ 7,193	6,479	13,874	13,016
退職後福利	100	100	197	200
離職福利	-	-	-	-
其他長期福利	-	-	-	-
股份基礎給付	-	-	-	-
	<u>\$ 7,293</u>	<u>6,579</u>	<u>14,071</u>	<u>13,216</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抵(質)押之資產	抵(質)押擔保標的	110.6.30	109.12.31	109.6.30
土地	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	\$ 7,616	7,616	7,616
房屋及建築物	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	73,671	75,498	77,326
		<u>\$ 81,287</u>	<u>83,114</u>	<u>84,942</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由其子公司Samoa政伸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二十六日處分香港世同包含其間接轉投資深圳政伸之100%股權予非關係人智睿資本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智睿公司)，相關承諾與保證如下：

- 1.依原買賣協議所約定之違約責任，賠償期限為成交日後兩年，賠償限額為在任何情況下不超過買賣代價之20%。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成交日由福建政伸與智睿公司針對第二次盡職調查結果，雙方簽訂彌償契據與履行過程相關問題解決意見的函，由福建政伸向智睿公司聲明及保證，不會因為未提供香港世同部分公司登記證文件原件等而使香港世同及/或智睿公司蒙受任何損失。另就原買賣協議中約定的賣方(指Samoa政伸)聲明及保證，由福建政伸列為共同保證人。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Samoa政伸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五日經董事會決議盈餘分配案發放現金股利USD17,493千元，並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八日全數發放完成。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0年4月至6月			109年4月至6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78,701	56,467	135,168	54,139	40,586	94,725
勞健保費用	3,798	2,946	6,744	2,547	1,953	4,500
退休金費用	3,032	2,005	5,037	1,181	874	2,05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977	1,921	4,898	1,548	996	2,544
折舊費用	5,696	6,514	12,210	4,872	5,584	10,456
攤銷費用	-	443	443	-	376	376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0年1月至6月			109年1月至6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47,028	108,824	255,852	111,111	84,422	195,533
勞健保費用	7,664	6,258	13,922	5,063	4,062	9,125
退休金費用	5,893	3,444	9,337	2,355	1,732	4,08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656	3,481	9,137	2,847	1,986	4,833
折舊費用	11,402	12,823	24,225	9,868	11,280	21,148
攤銷費用	-	962	962	-	690	690

(二)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額(註三)
													名稱	價值		
1	台灣政伸	越南政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34,242	27,860	-		2	-	營運週轉	-	-	-	165,412	661,649
2	台灣政伸	歐洲政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34,480	33,150	-		2	-	營運週轉	-	-	-	165,412	661,649
3	福建政伸	天津政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21,920	21,545	-		2	-	營運週轉	-	-	-	133,884	133,884
4	福建政伸	太倉政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21,920	21,545	-		2	-	營運週轉	-	-	-	133,884	133,884
5	太倉政伸	福建政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13,152	-	-		2	-	營運週轉	-	-	-	60,531	60,531
6	歐洲政伸	荷蘭DP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17,240	16,575	-		2	-	營運週轉	-	-	-	56,213	56,213
7	Samoa政伸	台灣政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28,535	27,860	-		2	-	營運週轉	-	-	-	583,321	583,321
8	Samoa政伸	福建政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199,745	195,020	125,370 (USD4,500)	1.5 %	2	-	營運週轉	-	-	-	583,321	583,321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母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之個別金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

子公司間之資金貸與之個別金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三：母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之總額金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子公司間之資金貸與之總額金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四：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福建政伸	1	銷貨	8,219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1.06 %
0	本公司	太倉政伸	1	銷貨	170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02 %
0	本公司	荷蘭DP	1	銷貨	2,785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36 %
0	本公司	越南政伸	1	銷貨	5,089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66 %
0	本公司	福建政伸	1	進貨	6,808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88 %
0	本公司	荷蘭DP	1	進貨	115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01 %
0	本公司	福建政伸	1	應收帳款	12,255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48 %
0	本公司	荷蘭DP	1	應收帳款	2,167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09 %
0	本公司	越南政伸	1	應收帳款	18,051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71 %
0	本公司	福建政伸	1	應付帳款	3,297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13 %
0	本公司	荷蘭DP	1	應付帳款	87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00 %
0	本公司	越南政伸	1	應付帳款	48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00 %
0	本公司	越南政伸	1	其他應收帳款	407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02 %
0	本公司	荷蘭DP	1	其他收入	444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06 %
1	Samoa政伸	福建政伸	3	應收關係人融資款	125,370	資金貸與依年利率1.5%計 息，借款期間5年	4.93 %
1	Samoa政伸	福建政伸	3	應收利息	1,619	資金貸與依年利率1.5%計 息，借款期間5年	0.06 %
1	Samoa政伸	福建政伸	3	利息收入	813	資金貸與依年利率1.5%計 息，借款期間5年	0.11 %
2	福建政伸	太倉政伸	3	銷貨	1,000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13 %
2	福建政伸	天津政伸	3	銷貨	13,913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1.80 %
2	福建政伸	荷蘭DP	3	銷貨	765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10 %
2	福建政伸	越南政伸	3	銷貨	9,299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1.20 %
2	福建政伸	天津政伸	3	進貨	902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12 %
2	福建政伸	天津政伸	3	應收帳款	4,040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16 %
2	福建政伸	荷蘭DP	3	應收帳款	160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01 %
2	福建政伸	越南政伸	3	應收帳款	20,924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82 %
2	福建政伸	太倉政伸	3	應付帳款	27,519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1.08 %
2	福建政伸	天津政伸	3	應付帳款	149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01 %
2	福建政伸	荷蘭DP	3	應付帳款	185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01 %
2	福建政伸	天津政伸	3	其他應收帳款	19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00 %
2	福建政伸	太倉政伸	3	購置固定資產	2,118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27 %
2	福建政伸	太倉政伸	3	利息支出	49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01 %
3	太倉政伸	福建政伸	3	銷貨	22,901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2.96 %
3	太倉政伸	天津政伸	3	銷貨	1,516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20 %
3	太倉政伸	福建政伸	3	其他應收帳款	129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01 %
4	荷蘭DP	越南政伸	3	銷貨	33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00 %
4	荷蘭DP	福建政伸	3	銷貨	732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09 %
4	荷蘭DP	越南政伸	3	應收帳款	32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00 %
4	荷蘭DP	歐洲政伸	3	其他應付帳款	2,694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11 %
4	荷蘭DP	歐洲政伸	3	租金費用	3,666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47 %
4	荷蘭DP	歐洲政伸	3	勞務支出	102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01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孫公司。

2.孫公司對母公司。

3.孫公司對孫公司。

註三、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美金、越南盾、歐元及港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Samoa政伸	薩摩亞群島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股公司	304,000	304,000	10,290	100.00%	1,458,301	136,950 (USD4,863)	136,950 (USD4,863)	
本公司	歐洲政伸	荷蘭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股公司	123,263 (EUR3,500)	123,263 (EUR3,500)	350,000	100.00%	140,434 (EUR4,237)	8,212 (EUR242)	8,212 (EUR242)	
本公司	越南政伸	越南	各種商標之製造、加工、買賣	9,165 (USD300)	9,165 (USD300)	-	100.00%	8,933 (VND7,379,363)	3,454 (VND2,826,157)	3,454 (VND2,826,157)	
Samoa政伸	香港政伸	香港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股公司	369,541 (USD12,140)	369,541 (USD12,140)	84,400	100.00%	787,596 (USD28,270)	131,002 (HKD36,107)	131,002 (HKD36,107)	
歐洲政伸	荷蘭DP	荷蘭	各種商標之製造、加工、買賣	35,014 (EUR1,005)	35,014 (EUR1,005)	-	100.00%	36,495 (EUR1,101)	7,464 (EUR220)	7,464 (EUR220)	

註1：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美金、港幣及人民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3)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太倉政伸	各種商標之製造、加工、買賣	USD 1,210 (註6)	註1	89,719 (USD 2,998)	-	-	89,719 (USD 2,998)	85,737 (HKD23,631)	100.00%	85,737 (HKD23,631)	151,329 (HKD42,188)	-
天津政伸	各種商標之製造、加工、買賣	RMB 15,000 (註6)	註1	94,281 (USD 3,142)	-	-	94,281 (USD 3,142)	9,816 (HKD2,705)	100.00%	9,816 (HKD2,705)	89,508 (HKD24,954)	-
福建政伸	各種商標之製造、加工、買賣	USD 8,000 (註7)	註1	-	-	-	-	34,105 (HKD9,400)	100.00%	34,105 (HKD9,400)	334,192 (HKD93,168)	-

2.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D 6,140 (184,000)	USD 14,140 (428,826)(註4)	- (註8)

註1：透過轉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依據被投資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經會計師核閱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認列(NT：3.6281)換算為新台幣。

註3：係以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匯率(NT：3.5870)換算為新台幣。

註4：係依歷次向投審會申請核准投資時之匯率換算。

註5：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6：實收資本額係董事長等人於民國79年、85年及94年之原始投資金額，嗣後為調整集團投資架構，本公司經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薩摩亞Transart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於民國99年及100年向董事長等人以股權淨值購入，故自台灣匯出之累積投資金額較實收資本額為高。

## 政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7：非自台灣匯出之投資款。

註8：民國一〇九年獲准取得營運總部資格，有效期間為一〇九年五月五日至一一二年五月四日，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不受限制。

###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洪招儀	16,594,607	24.91%
理雅特投資有限公司	5,004,737	7.51%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印刷部門，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商標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其有關進出口貿易等業務。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收入、應報導部門損益及應報導部門資產與合併財務季報告一致，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